

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四会市贞山街道金星村道路提升项目工程设计服务

二、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四会市贞山街道办事处；

地址：肇庆市四会市贞山街道贞山大道；

联系方式：罗欣，0758-3309209。

三、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为市政行业乙级，需提供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营业执照；

2、无需要回避的机构；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四、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项目情况：根据《四会市人民政府关于〈四会市贞山街道金星村 2026 年“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建设（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项目库〉的批复》（四府批〔2026〕119 号）文件精神，同意我街道拟订的《四会市贞山街道金星村 2026 年“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建设（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项目库》，由我街道依法依规严格按照有关程序统筹组织实施；

四会市贞山街道金星村道路提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行政村辖区内局部路面铺设沥青，面积约 7400 m²；

2、提供该项目的工程设计服务；

3、工程项目地址：四会市贞山街道金星村辖区内。

五、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报价上限为 26600 元。

六、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时间以签订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限为准。

七、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八、结算方式

待项目验收合格、通过财政评审后，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机构支付项目服务费用（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中选中介机构须在项目业主付款前向项目业主提供等额正式的税务发票。

九、其他事项

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